2023年度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部门决算公开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4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1
一、部门职责.....1
二、机构设置.....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3
第四部分 附件.....16
第五部分 附表.....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1
二、收入决算表.....31
三、支出决算表.....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3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3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具有“代表、服务、管理”的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承担县委、县政府委托的任务，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

1.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米易的经济建设贡献力量。

3.宣传、发展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和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科研、社会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为残疾人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承担米易县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7.指导各乡镇残疾人联合会的工作。

8.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9.开展我县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和合作。

10.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机构设置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包括单位：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米易县残疾人服务中心未独立预算和核算，由机关统一预算和核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91.1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6.55 万元，增长 12.4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残疾人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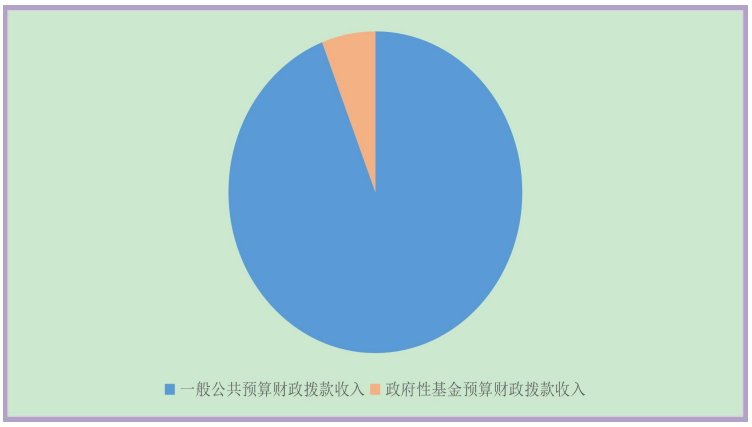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91.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0.35 万元，占 94.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79 万元，占 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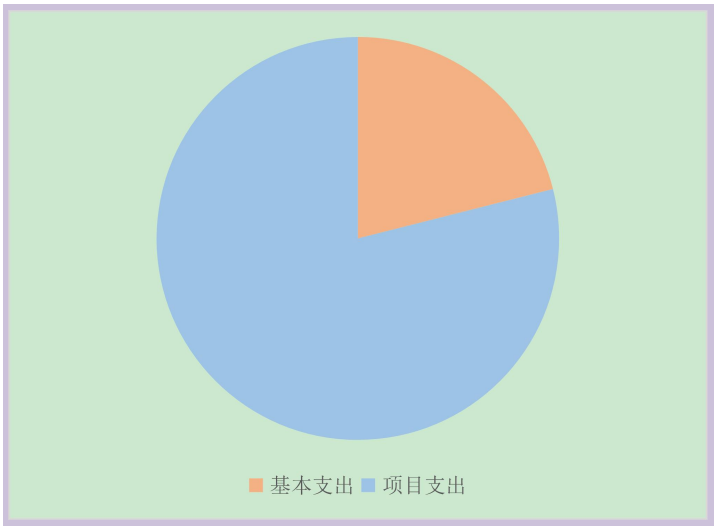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91.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57 万元，占 21.06%；项目支出 545.57 万元，占 78.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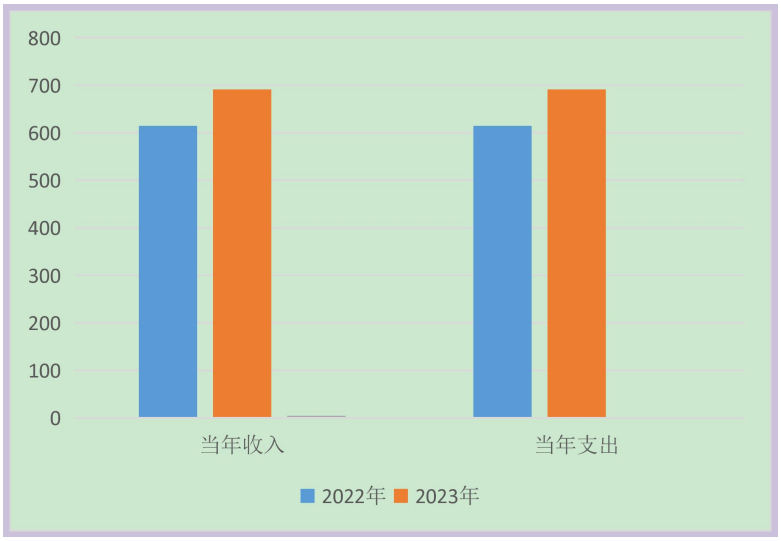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91.1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4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残疾人项目资金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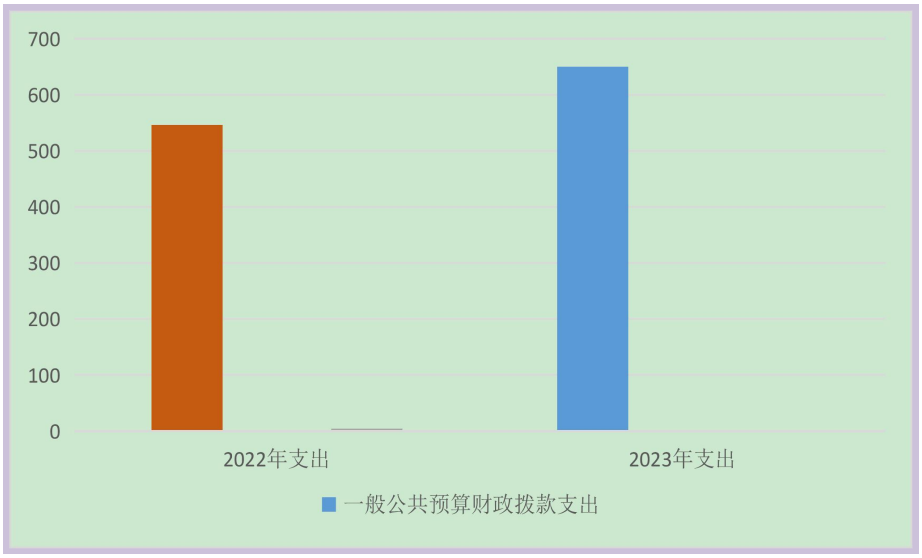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0.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4.25 万元，增长 19.09%。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残疾人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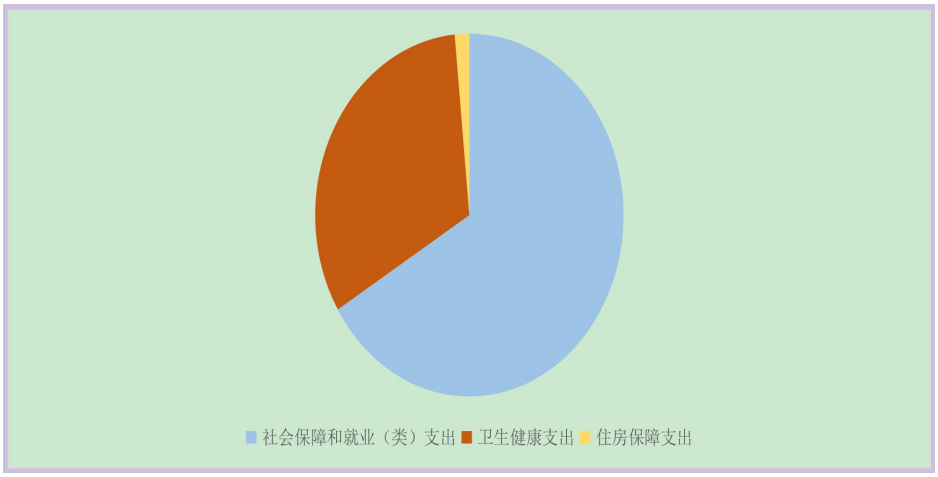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0.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04 万元，占 66.28%；**卫生健康支出** 209.47 万元，占 32.21%；**住房保障支出** 9.84 万元，占 1.51%。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50.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7.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76.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27.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支出决算为 163.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支出决算为 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6.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8.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98.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9.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5.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1.74 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13.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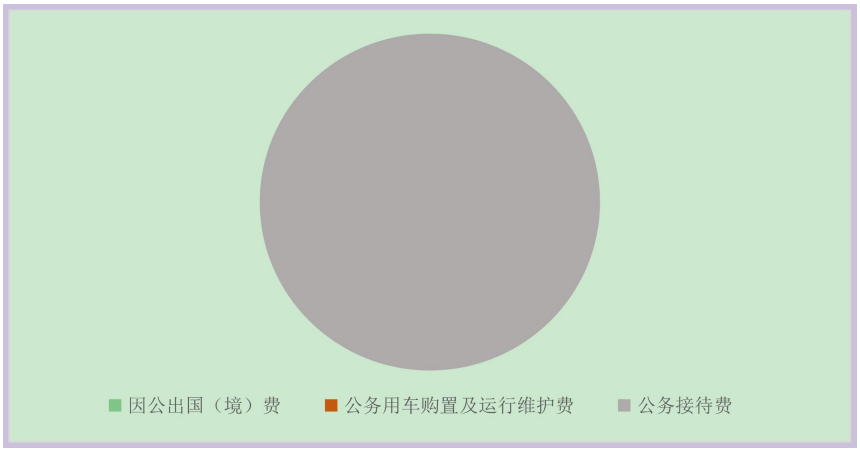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21 万元，下降 41%。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2年相同。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相同。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0.21万元，下降41%。主要原因是单位节约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残疾人工作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3批次，2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3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盐边县人民医院一行到米易县儿童康复中心学习考察接待费用1362元；2.市残联一行到米易县开展残疾人工作调研接待费用980元；3.省、市残联一行到米易县开展工作调研接待费用628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79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等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3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数基本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残疾儿童康复、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残疾人基本辅具适配等1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所有项目开展了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9分，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开展残疾人工作，并按照绩效目标完成了残疾人各项工作。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自评得分99.8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开展项目减轻了残疾儿童及其家庭在康复救助方面的经济负担，改善了残疾儿童身体机能，提高了残疾儿童融入社会的能力。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开展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减轻了精神残疾人家庭的经济负担，使精神残疾人得到康复和治疗，使精神残疾人的病情得到有效控制，有效减少精神病患者因肇事肇祸给社会带来的危害。精神、智力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项目的实施，残疾人的生活质量明显改善，社会参与能力和获得感、幸福感显著提升。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反映政府在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3.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反映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是由县委直接领导的群团组织，正科级单位，是财政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下设残疾人服务中心，未独立预算和核算，由机关统一预算和核算。县残联内设办公室、康复股、教就股、维权股 4 个机构。

（二）机构职能。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具有“代表、服务、管理”的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承担县委、县政府委托的任务，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

1.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米易的经济建设贡献力量。

3.宣传、发展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和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文化、体育、

科研、社会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为残疾人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承担米易县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7.指导各乡镇残疾人联合会的工作。

8.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9.开展我县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和合作。

10.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有关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截至2023年末，实有在岗职工7人，其中参公人员5人，事业编制2人；退休职工5人。部门参公编制5个，实有参公人员5人，下属事业单位事业编制2个，实有事业人员2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年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77371.1元，决算报表收入6911427.91元。

（二）支出情况。

2023年年初预算支出1477371.1元，决算报表支出6911427.91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决算报表无结转结余情况。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

全面支持落实好残疾人就业、医疗康复、社会保障等扶持政策，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和扶残助残服务体系，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一是为 86 名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提供手术、辅助器具适配、功能训练等基本康复服务，持续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不断提高残疾儿童生活自理能力，增强社会参与；二是为 256 名困难精神残疾人开展医疗救助，减轻患者家庭经济负担，改善患者精神状态，减少易肇事肇祸的发生，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三是完成 206 名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年度工作，提高残疾人劳动技能，提高残疾人教育水平；四是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 100 名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五是支持困难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改善 39 户残疾人家庭的居家环境等工作。

2.预算管理。

单位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预决算，强化预算执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收支平衡，年末无结转结余。一是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单位公用经费的开支；二是用好残疾人项目资金，确保残疾人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3.财务管理。

在工作的开展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的规章制度、项目实施方案和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开展工作，单位按要求设置了会计和出纳岗位，人员和公用支出规范，项目支出真实完整，大额资金支付严格按照“三重一大”议事规则执行。

4.资产管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自用固定资产 79.48 万元（资产原值），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均为办公设备、家具用具和残疾人康复设备等在用资产，资产利用率 100%。单位无土地、车辆和在建工程情况，使用其他单位办公用房（含档案室）71.6 平方米，人均占用 10.17 平方米。

5.采购管理。

2023 年无达到标准的政府立项招投标采购项目，有分散采购 2 个，其中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采购 7.69 万元，阳光家园计划—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采购 15 万元。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545.57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1.项目决策。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预算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

效目标申报表，对项目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按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通知明确的范围、标准等编制部门预算，人员和公用支出预算按定员定额标准编制，项目支出预算真实。

按照省市残联要求和残疾人的实际情况，各股室制定任务数和项目实施方案，并提交单位理事会审定，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入库，然后将方案印发各乡镇开展各项残疾人工作。

2.项目执行。

预算执行过程中，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年终执行完毕后，还会对项目开展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3.目标实现。

单位2023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3年残疾人项目目标任务全部完成，部分项目资金跨年支付。通过残疾人项目的实施，一是减轻了残疾儿童家庭的经济负担，改善残疾儿童身体状况，让他们能够实现生活自理，提高参与社会活动的能力；二是使精神残疾人病情得到有效控制，减少因肇事肇祸给社会带来的危害；三有效保障和改善残疾人的生产、生活条件，共享社会发展成果，使人民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四是维护社会稳定，为构建和谐社会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残疾人及其家属满意度达95%以上。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单位2023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预算、决算、绩效报表及编制说明，在财政部门批复后按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提高单位经济活动的透明性，保证公众行使监督政府权力，促进了单位依法行政，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遏制腐败现象的发生。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县级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自评得分99分，从评估结果看，单位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未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项目资金安排合理，实施过程规范有序，绩效目标基本按时完成，取得了预期经济社会效益。

（二）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建议。

无。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91.14		691.14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全面支持落实好残疾人就业、医疗康复、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扶持政策，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和扶残助残服务体系，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帮助残疾人同步迈进全面小康社会。二是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残疾人工作的开展		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医保补贴、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九年义务教育在读残疾学生资助、困难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等项目。					
	机关的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	80	人	10%	86
			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	≥	250	人	10%	256
			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	200	人	10%	206
			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	≥	100	人	10%	100
			困难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	≥	35	人	10%	39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	90	%	5%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等于	2023	年	5%	已完成
		……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定性	有所提高		5%	已完成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定性	有所提高		5%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能力	定性	有所提高		5%	已完成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定性	中长期		5%	已完成
			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	定性	中长期		5%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或其家属对服务项目的满意度	≥	90	%	10%	98%

附件 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扎实保障残疾人民生，推动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依据《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实施办法》《四川省“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攀枝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开展残疾人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1）根据《关于印发〈攀枝花市残联 2023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攀残联〔2023〕10 号）。

（2）米易县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米府发〔2020〕11号）。

（3）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困难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攀残联〔2022〕6 号）。

（4）关于印发《攀枝花市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攀残规〔2023〕1 号）。

（5）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6）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托养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7）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攀府发〔2022〕17号）。

（8）关于印发2023年度残疾人托养服务、技能和技术培训、居家灵活就业、辅助性就业机构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攀残联〔2023〕27号）。

3.项目主要内容、任务数、标准及资金安排。

序号	项目名称	任务数（人或户）	标准	中省资金（元）	县级资金（元）
1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80	20,000	980,000	730517.5
2	精神残疾人医疗救助	200	1,200	150,000	182709.94
3	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	150	1,000	130,000	17189
4	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增值服务	1047		20,000	
5	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180	1,500	160,000	
6	支持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	200	1,000	40,000	160000
7	阳光家园计划—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	100	1,500	110,000	40000
8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35	5,000	140,000	
9	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	10	150	1,000	500
10	残疾人健身示范点建设	1		50,000	
11	残疾人全民健身活动经费	60		22,000	
合计				**1,803,000**	**1130916.44**

4.主管部门职能。

单位根据市残联下达的目标任务和中省资金的到位情

况申请县级配套资金，并制定各个项目的实施方案，然后根据11个乡镇残疾人需求和人数比例进行任务数分配和工作安排，预拨或验收后拨付项目资金，在项目开展的过程中进行监督与指导，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足额拨付项目实施单位或发放给残疾人。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2021年9月2日县残联联合县财政局制定了《关于印发〈米易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米残联〔2021〕24号），进一步规范了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统筹用于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社会保障、托养、宣传、文化、体育、无障碍改造以及其他残疾人服务等方面支出。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单位根据省市残联工作任务以及县委、县政府有关残疾人事业发展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项目预算，综合考虑米易县各乡镇残疾人需求和人数比例，并根据中省资金的到位情况申请县级配套资金，对11个乡镇进行任务数分配和工作安排。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的整体目标是全面支持落实好残疾人就业、医疗康复、社会保障等扶持政策，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和扶残助残服务体系，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

具体绩效目标是：1.为 80 名 0-14 岁有康复价值和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如手术、辅助器具适配、功能训练等基本康复服务，持续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不断提高残疾儿童生活自理能力，增强社会参与。2.为 200 名困难精神残疾人提供免费门诊服药医疗救助，减轻患者家庭经济负担，改善患者精神状态，减少易肇事肇祸的发生。3.为 230 人有基本辅助器具需求的残疾人适配基本辅助器具，提高他们的康复能力和生活自理能力。4.为 400 名残疾人开展签约家庭医生增值服务。5.为 180 名残疾人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提高残疾人劳动技能，提高残疾人教育水平。6.为 200 名残疾人开展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7.为 100 名精神、智力和重度肢体残疾人开展居家托养服务。8.为 35 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开展无障碍环境改造，方便残疾人出行及改善残疾人家庭的居家环境。9.为 10 名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10.建设 1 个残疾人健身示范点。11.为 60 名残疾人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项目采取自评的方式，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收集资料，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自评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针对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果等做出自我评价，并撰写评价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资源配置、使用效率，确保项目的开展达到了预期目标，每个项目资金全额拨付到位，无拖欠、截留、挪用等情况。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重点检查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有无拖欠、截留、挪用等问题。

（三）评价选点。

单位办公室、教育就业股、康复股三个股室，每个股室对各自的项目进行100%全覆盖绩效自评，领导小组重点对每个股室抽取1-2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

（四）评价方法。

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主要以单位自评法和问卷调查法开展。

（五）评价组织。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经单位研究决定，成立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刘正伟　　理事长

副组长：缪　锐　　副理事长

成　员：付朴娟、李昌军、李建美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李建美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日常事务和工作协调，协调各股室做好预算绩

效自评、材料收集等工作，保证单位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顺利开展。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按照省市残联要求和米易县残疾人实际情况开展具体项目，主要用于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社会保障、托养、宣传、文化、无障碍改造等方面的残疾人事业工作。通过项目的开展，减轻残疾人的家庭负担，增强他们的生活自理能力，使他们掌握一定的生产生活技能，形成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良好社会氛围。

项目实施和管理过程中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年初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从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监控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年终执行完毕后，还会对开展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确保按期完成部门本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将项目实施的结果充分运用于下一年的残疾人工作安排。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经济效益。

减轻了残疾人及其家庭在康复训练、服药、住院、无障

碍改造等方面的经济负担；帮助了残疾人家庭掌握生产技术，增加了生产收入，使残疾人的生活水平有所提高。

2.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开展，让更多的人关心爱护残疾人这个弱势群体，让残疾儿童及时接受了康复治疗，有效改善了残疾儿童的身体机能，帮助其融入社会生活；让精神残疾人得到了稳定的药物、住院治疗，减少了精神残疾人的病症复发率，稳定了病情，提高了精神残疾人的社会适应力，减少了精神残疾人因肇事肇祸给社会带来的危害；提高了残疾人的科技知识和实用技术水平，增强了残疾人自身发展生产能力，让残疾人群体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3.可持续影响。

改善残疾儿童身体机能，提高了残疾人融入社会的能力，提高了残疾人生活水平，改善了残疾人的生存状况，促进了残疾人事业的发展，保障了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共享社会发展成果，使残疾人在康复、教育、就业、社会保障等方面得到了全面发展。

4.残疾人满意度。

通过项目的开展，残疾人及家属的满意度达98%以上。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确保补贴资金及时足额拨付，符合项目条件的残疾人应享尽享，对残疾人的生活起到一定的帮扶作用。项目资金实

行专款专用，严禁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挤占挪用。对虚假冒领，套取骗取、挤占截留、贪污挪用等违纪违法的问题，一经查实，依规依法严肃处理。项目实施对象是单位的通过转账方式拨付资金，补贴残疾人个人的项目通过“一卡通”系统转账到残疾人本人的社保卡账户，并会不定期地抽查资金到位情况。

四、评价结论

截止目前所有项目资金均已清算拨付，根据《县级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98.5分，按期完成了残疾人工作目标任务数，保障了本单位承担的残疾人事业工作，残疾人及其家属满意度达98%以上。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